

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行政处室文件

学生字〔2017〕12号

关于开展我校第十届大学生心理情景剧大赛的通知

各院部：

为了推动我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的开展，提高我校朋辈心理互助工作的水平，丰富学生的校园生活，经学工部研究决定，在全校大学生中组织开展我校第十届大学生心理情景剧大赛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大赛主题为“阳光心灵，幸福成长”。要求通过演绎校园生活中的人和事（包括人际交往、情感、学习等方面），展现人物内心的冲突与成长，提高学生心理自助互助能力，使学生学会自我心理调节，缓解心理压力，解决心理问题。

二、赛事组织

本次活动由学工部组织发起，大学生心理健康中心主办，

各学院部承办，院学生会和大学生心理健康协会协办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心理情景剧参赛人员主体为各分院部在校学生。

四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各分院部评选（11月3日—12月3日）：各分院部组织分院部内展演和评审。

（二）学校评审（12月6日—12月13日）：学工部组织专家对各分院部报送的剧目进行评选。

（三）表彰展演（12月下旬）：对获奖优秀作品进行表彰和全校展演。

四、参赛作品要求

（一）校园心理情景剧要求内容原创，立意积极向上，贴近校园、学生生活，富有教育性和趣味性，有较强的说服力和感染力，教育效果明显。

（二）参赛作品均要求拍摄成视频报送，画面要求图像稳定、对焦清晰、构图合理、镜头运用恰当；声音清晰稳定，与画面同步，无失真、无明显噪声等现象；视频分辨率要求为720P以上，格式为MP4。时长要求情景剧为10—15分钟（含剧情简介）。

（三）为了保证比赛的公平、公正，参赛作品内容不能出现分院部和教师及学生姓名等信息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1. 本次大赛将根据评委评分评选出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2名，三等奖3名，优秀奖若干名。

2. 评选优秀指导老师若干名。

3. 从各分院部中评选优秀组织奖 2 名。

六、有关事项

(一) 各分院部要高度重视，把本次比赛作为加强本院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、营造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的重要抓手，广泛动员师生积极参与；要认真组织分院部内评审，严把作品质量关。同时要为活动创造必要条件，保证活动收到预期效果。

(二) 每分院部限报心理情景剧作品 1 个，具体内容为：情景剧视频 1 个；情景剧的内容简介（各 400 字以内）纸质版 1 份及电子版；参赛报名表（见附件）纸质版 1 份及电子版，务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前报送至学工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（联系人：王玲，北区图书馆 9 楼，电话 81480036；南区，冉丑龙，信息楼 3 楼 310 室，电话 84969825）。

附件：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校园心理情景剧大赛参赛报名表



抄送：院领导。

陕西国防学院学生处

2017 年 11 月 6 日 印发

附件

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校园心理情景剧大赛

参赛报名表

分院部（公章）			
参赛剧目名称		作品原创/改编	
作品时长（分钟）		参赛人数	男生： 女生：
指导老师			
参赛学生负责人		负责人联系方式	
参赛作品主题介绍：			
参赛表演者名单（学号、姓名；学号、姓名；）			